

浦沪办〔2022〕32号

关于印发《2022年沪东新村街道重点企业服务 专员工作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机关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优化沪东营商环境，做好企业服务专员工作，提供精准服务、精细服务，现将《2022年沪东新村街道重点企业服务专员工作实施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参照执行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沪东新村街道办事处

2022年11月24日

2022 年沪东新村街道重点企业服务专员 工作实施办法

为全力推进市、区有关做好企业服务专员工作的指示精神，进一步深化“店小二”服务理念，积极落实亲商、稳商、安商工作措施，加强政企沟通，深入了解企业诉求，有效帮助企业协调解决“急难愁盼”问题，为企业稳定发展创造良好营商环境，特制定以下管理暂行办法。

一、总体原则

为提供精准服务，提升服务效率，街道建立重点企业（2020年底税收 50 万以上企业）服务专员工作机制，开辟重点企业服务直通车，为企业提供从初期成长到发展壮大的全生命周期服务，确认企业提出的合理诉求得到及时、有效的解决。

二、分类原则

分类总体原则：利于管理，便于服务，问题导向，促进发展。

按现企业规模划分三大类型，提供相应的服务方式。

1、对**小型企业**（成立时间不满 1 年的初创企业，纳税<50 万元/年或营业额<500 万元/年的小微企业）提供“月嫂式”服务，对其进行“一对一”的政策宣讲、咨询辅导、扶持培育，日常由营商办做好日常联系。

2、对中型企业（纳税 50 万元-200 万元/年或营业额在 500 万-2000 万/年的企业）提供“智囊式”服务，为企业提供第一线的政策供给，撮合专业的空间平台，对接生产、服务上下游供应链，帮助企业拓展业务、发展壮大。

3、对大型企业（纳税>200 万元/年或营业额>2000 万/年的企业）提供“管家式”服务，无事不扰、有求必应，对企业的诉求采用“一事一议”的方式予以协调解决。

中型重点企业和大型重点企业由街道统一安排专员一对一服务，负责安商稳商工作，确保企业提出的合理诉求能够及时、有效的解决。每位班子领导每年至少走访重点企业 2 次，由营商办陪同班子领导一起走访。日常走访由营商办自行安排，每周安排走访企业至少 3-4 家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1、深入了解企业经营运行状况及企业发展构想，协调解决企业在经营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，积极关心企业在疫情防控、人才落户、财政扶持、职工生活等方面的情况，为企业成长、发展助力。

2、宣讲国家、市、区颁布的最新政策内容，通报政府促进企业发展的重要信息，介绍商安商稳商工作举措，及时把握企业“以商引商”、“梅开二度”的投资信息和机会。

3、引导企业与企业之间开展互惠互利的合作，协调和鼓励企业积极参与精神文明及和谐社区的相关活动，为区域企业履行社会责任、服务社区百姓搭建交流平台。

四、诉求处理

1、简单事项“当场办”。能当场解决的事项当场予以协调解决。

2、重点事项“抓紧办”。不能当场解决的事项，由营商办将企业诉求收集带回研究，并在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。

3、疑难事项“协调办”。企业诉求需要与新区部门协调解决的，由营商办汇总并与区相关部门沟通后把回音反馈给企业，形成工作闭环。

